

因少年审判工作成绩突出

我市法官闫华伟获最高法通报表扬



闫华伟近照。

□通讯员 李书永 韩超杰 文/图

本报讯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对人民法院少年审判工作成绩突出的集体和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少年案件审判庭副庭长闫华伟名列其中,获评“人民法院少年审判工作成绩突出个人”。

闫华伟,2012年招录到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先后任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审判员,现为该院少年案件审判庭副庭长、一级法官。

自2015年从事少年审判工作以来,闫华伟在提升办案能力的同时,积极自学心理学方面的知识,并考取了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证书,为更好地与未成年人沟通交流、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打下了良好基础。

在办理未成年被告人案件时,闫华伟坚持定期回访,积极进行帮教。在办理刘某某故意伤害案件时,闫华伟告诉刘某某,他既是案件的承办法官也是刘某某的朋友,服刑期间有任何生活和思想上的问题都可以给他来信诉说。刘某某刑期届满后,闫华伟特意为刘某某送去了一双新鞋,叮嘱其遵守法律,避免再次犯罪。

办案之余,闫华伟还积极组织送法进校园、进课堂活动,认真履行法治副校长职责,帮助未成年人扣好人生“第一粒法治扣子”,让法治的种子在未成年人心中生根发芽、茁壮成长。③2

用好检察建议 化解矛盾风险

□通讯员 耿华

本报讯 近日,沈丘县人民检察院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会议强调,要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全面领导,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履行检察职能;要全面依法履行刑事检察职权,全面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坚持依法从严和依法从宽并重;要严格执法、公正司法,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做到检察办案质量、效率、效果的有机统一;要依法从重从快惩治严重暴力犯罪、重大恶性犯罪,突出惩治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严重犯罪,依法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要用好检察建议,以高度的检察担当推进社会治理体系现代化。③2

本版组稿 窦娜

关爱留守儿童 筑牢保护屏障



检察干警为学生发放普法宣传册。为深入贯彻落实检察机关“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根据《周口市川汇区妇女干部结对帮扶留守儿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留守儿童的良好氛围,近日,川汇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开展结对帮扶留守儿童活动,用法治力量筑牢未成年人保护屏障。

通讯员 范闻鑫 摄

走访人大代表 主动接受监督

□通讯员 容静 孙云云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代表委员联络工作,推进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近日,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刘坤带领该院相关人员,到西华县走访省人大代表盖会章、陶金华。

走访过程中,刘坤从执法办案、法治宣传、优化营商环境、诉讼服务、队伍建设等方面,向两位代表详细介绍了今年以来周口两级法院工作取得的成效和下一步工作安排。

两位代表对周口两级法院重视人大代表联络工作、主动接受监督的做法表示赞赏,希望法院能够持续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延伸司法服务触角,推进矛盾纠纷的源头化解。

刘坤认真听取了两位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表示会积极落实反馈这些意见、建议,推动法院各项工作在代表监督下更加规范高效开展。同时,他希望两位代表今后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法院工作,为推动周口两级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司法环境。③2

禁毒宣传进校园 守护青春不“毒”行

□通讯员 张保全 文/图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在校学生的毒品预防教育,筑牢校园拒毒防线,近日,周口市公安局川汇区分局禁毒大队联合周口市公安局禁毒支队,在周口职业技术学院(中州校区)开展以“珍爱生命,远离新型毒品”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禁毒民警通过展示仿真毒品模型、发放禁毒宣传资料、现场互动问答等形式,向学生们详细介绍了新型毒品的种类、危害等,提醒学生要保持警惕,不轻信陌生人的诱惑、不随意接受陌生人赠送的物品。

此次活动不仅增强了学生对毒品的认知能力,还为构建平安、和谐校园环境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周口市公安局川汇区分局禁毒大队大队长邵海涛表示,他们将持续深入校园开展形式多样的禁毒宣传活动,不断增强学生的毒品辨别能力和自我保护意识。③2



民警向学生讲解毒品预防相关知识。